

109年臺南市失智症防治行動方案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工作項目	衡量指標	預期效益(目標值)	主責單位	109年執行進度(%)	109年執行成果	
1.列失智症為公共衛生之優先任務	1.1 有專責單位推動失智症政策管考	1.1-1a 辦理跨局處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小組會議	1.1-1 由高齡友善城市委員會作為推動小組	2次/年	衛生局 社會局	100%	1. 縣市層級：以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小組作為跨局處平台，納入失智友善及失智症預防宣導議題並擬定推動機制，於5月6日和11月6日辦理高齡友善推動小組會議，邀請專家與會，各局處共同討論失智症防治行動方案推動成效與問題 2. 地方層級：持續於永康區推動失智友善社區及新增中西區為第二個失智友善社區，並各以區長為召集人結合所轄組織單位，組成失智友善推動會，定期召開會議，並邀請失智者、家屬及專家與會，共同研擬與討論推動策略及成效	
		1.1-2a 建立臺南市失智症防治行動方案計畫	1.1-2 完成臺南市失智症防治行動方案計畫	於109年底完成公告		100%	109年3月25日公告於衛生局失智症專區及高齡友善城市專區網頁，並函文各局處	
		1.1-3a 設置臺南市失智症服務之專責單位或窗口	1.1-3 完成臺南市失智症服務之專責單位或窗口	於109年底完成	市府各局處	100%	各局處已填報	
	1.2 保障失智者人權	1.2 保障失智者人權	1.2-1a 宣導及推動失智者友善職場	1.2-1 對失智者工作的友善對待	12場/年	勞工局	330%	1. 結合本局辦理之徵才活動，針對廠商及求職者推動失智者就業服務諮詢及宣導，建立失智者友善環境，1共計辦理26場次，共計1,542人參加。 2. 向雇主、公部門及學校單位辦理失智症宣導7場，共611人參加。 3. 製作失智症宣導單張隨公文寄發各義務及非義務進身心障礙者單位，計120家。
			1.2-2a 考量失智者需求，協助失智者就業	1.2-2 針對失智者工作權提出推動方案	協助失智者就業人數2人	勞工局	50%	108年服務1名失智者，並召開個案研討會邀集外聘督導、醫療單位、就服單位共同討論協助策略，後續透過職業輔導評量、支持性就業服務，已媒合就業成功於1建設公司擔任清潔工作。在工作中，亦依據其需求運用職務再設計，例如改良清掃工具為省力裝置，有助個案穩定勝任工作。目前持續就業中。
			1.2-2b 針對市府員工宣導失智者友善職場		2場/年	人事處	100%	共2場，共計108人
			1.2-2c 針對市府失智員工、失智症照顧家屬之員工提供關懷方案及座談會		1場/年	人事處	100%	8月12日辦理員工照顧失智症家屬關懷座談會，共計21人
	1.3 確保失智症計畫與行動之落實	1.3-1a 定期追蹤檢討行動方案各項工作執行成效	1.3-1 定期追蹤檢討行動方案各項工作執行成效	90%	衛生局	100%	於109年6月22日、109年11月15日、110年01月04日函文各局處回覆1-6月、1-10月、1-12月辦理情形	
	2.提升大眾對失智症之認識及友善態度	2.1 提升本市民眾對失智症的認識	2.1-1a 失智友善天使核心教育訓練人數	2.1-1 辦理辦理失智友善天使核心教育訓練	≥3000人/年	衛生局	352.8%	失智友善社區講座共336場，共計10,584人參加，新增招募失智友善天使共計8,881人，累計30,899人 註：與2.2-4a建立失智友善天使培訓推廣計畫內容相同，110年修正刪除
			2.1-2a 將「失智友善社區」課程納入本市府公職人員每年終身學習時數	2.1-2 增進本市府公職人員對失智症的認識及友善態度	受訓率80%	人事處	62.1%	1. 109年4月27日函送各局處於8月30日完成失智友善課程學習 2. 線上學習共開放「失智友善社區」、「可是我們還年輕」、「失智者之照護與社會支持」、「認識失智症及其徵兆與預防(上)(下)」、「失智症衛教技巧」等課程，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共計8,009人完成學習，受訓比例為62.1%(8,009人/12,897人)
2.1-2b 辦理市府員工公共識能教育訓練			2場/年		衛生局	100%	109年8月26日上午下午各辦理一場失智友善員工公共識能教育訓練，共2場，共計134人	
2.1-3a 結合樂齡學習據點課程宣導失智症議題			2.1-3a 將失智症議題相關概念融入樂齡學習據點課程中		12場/年	教育局	116.7%	於安定區、左鎮區、關廟區、鹽水區、龍崎區、南區、永康區、北區、歸仁區樂齡學習中心辦理14場針對高齡長輩之預防失智課程及活動，358人次，如分享高雄長庚醫院【他們的一天】失智症紀錄片、健忘與失智的差別、禪繞圖樣繪畫練習及創作、讓長輩在團體中分享珍藏的老照片、針對高齡者設計簡單的運動，透過不同的動作，讓大腦活化減緩失智等多元方式，甚至帶領長輩體驗桌遊、麻將，兼具動腦與人際互動。
2.1-4a 結合大型活動宣導失智症的預防及友善態度			2.1-4 結合或辦理失智友善相關活動宣導及行銷	大型活動宣導4場/年	衛生局	625%	共計25場，共計6,545人	
2.1-4b 各局處結合活動辦理失智症宣導或講座				每局處提供1場/年	各局處	243%	共計56場，共計23,012人	
2.1-4c 多元管道行銷失智症的預防及友善態度				媒體露出4則/年	衛生局	275%	11則	
2.2-1a 邀請失智者及家屬、失智症團體代表或專家參與失智症推動會議或座談會		2.2-1 邀請失智者及家屬、失智症團體代表或專家參與失智症推動會議或座談會		1場/年	衛生局	300%	1. 109年02月06日在本市失智友善館(永康區中華里活動中心)辦理「守護失智座談會」，活動中失智者及家屬分享自身的經驗及目前困難，瞭解「以如何照護、資源在那裡及失智友善社區」為其主要需求，進而將之納入推動重點 2. 109年10月8日永康區「守護失智憶啟幸福」需求座談會，邀請失智者及其家屬、專家一同參與，了解法律課程的需求及營造失智友善菜市場的需求，將之納入計畫推動略 3. 109年9月11日辦理「中西區失智友善座談會」，邀請9位失智者及其家屬、專家參與，會中瞭解「失智症用藥、失智症照護、如何尋求資源、照顧者的調適」等需求，將之納入計畫推動略	
2.2 提升本市民眾的失智友善態度		2.2-1b 依照不同宣導對象製作失智友善宣導品(SOP、影片、手冊、海報等)	2.2-1 編製提升大眾對失智友善態度之海報或教材資源	2件/年	衛生局	150%	1. 拍攝失智宣導影片「失智友善大台南-衛生局篇」(https://youtu.be/_SzchBRmHbE)1部，期透過影片提升社區民眾對失智症的認知，建構失智友善網絡 2. 結合在地文化，由長者設計門神版失智友善看問留撥SOP海報 3. 結合中西區在地傳統美食店家製作失智友善輕旅行地圖	
			2.2-2a 建立失智友善社區示範點	6處/年	衛生局	208%	11個里	
		2.2-2b 推動失智友善村里辦公室(加入友善組織，並於村里活動辦理失智宣導或講座)	2.2-2 推動失智友善社區	3年內完成649個里	民政局	36.36%	1. 共計236個加入(108年93個，109年143個)。 2. 有關加入「失智友善組織」，須由里幹事和里長完成實體或e等公務團線上學習「失智友善社區」課程1小時，填寫失智友善組織意願書向衛生局申請核發，後續數據請由衛生局協助提供。 3. 為建構失智友善城市，本局於7月13日區長會議，請各區區長配合衛生局辦理推動「失智友善村里辦公室」；後續並於各區公所民政課及社會課業務聯繫會議持續向各區公所宣導，以落實推動失智友善村里辦公室。 4. 為建置失智友善環境，本局於7月31日及8月5日假台南市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S708	

策略	行動方案	工作項目	衡量指標	預期效益 (目標值)	主責單位	109年執行進度 (%)	109年執行成果
							國際會議廳，針對各區公所里幹事辦理「109年里幹事公共技能研習」，邀請衛生局宣導失智症的認識、預防及友善，以協助推廣失智友善行動，兩場共計400人參加。
		2.2-2c 針對大眾運輸業者辦理失智症宣導或講座		6場/年	交通局	100%	辦理6場，共計60人
		2.2-2d 輔導公車轉運站、高鐵站及火車站加入失智友善組織		2處/年	交通局、	100%	1. 協助邀集轉運站經營者與各客運業者，媒合加入失智友善組織，共辦理2場，共計17人參加 2. 衛生局針對大眾運輸業者辦理10場失智友善宣導講座，共132人，邀請加入失智友善組織，共計5個(台南火車站、隆田火車站、興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府城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漢程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2.2-2e 推動失智友善警察局及派出所(加入友善組織，並於警察局活動辦理失智宣導或講座)		新增1成派出所/年 (本市分駐及派出所共計146，1成=15家)	警察局	100%	108年新增60家，109年新增5家，共計65家
		2.2-2f 宣導指紋按捺及人臉辨識的重要性		12場/年	警察局	100%	本年度辦理社區治安會議並宣導指紋按捺級人臉辨識的重要性超過目標值12場。
		2.2-2g 辦理社區防災宣導等活動，協助推廣民眾認識失智症		12場/年	消防局	116.7%	本局所屬七個大隊各辦理2場，合計辦理14場，對象：救災救護大隊，共計902人
		2.2-3a 建立失智友善組織推廣計畫	2.2-3 新增失智友善組織數	100家	衛生局	420%	共計420家
		2.2-4a 建立失智友善天使培訓推廣計畫	2.2-4 新增失智友善天使數	5,000/年	衛生局	177.6%	招募8,881位失智友善天使
		2.2-5a 失智症認識友善學校宣導	2.2-5 失智症認識友善學校宣導	12場/年	衛生局	258.3%	共計31場，共計1,912人
		3.降低失智的風險	3.1 降低可改變的罹患失智症之風險，包含肥胖、糖尿病、高血壓、體能活動不足、吸菸、飲酒過量等	3.1-1 利用多元管道行銷宣導失智症防治與宣導	3.1-1 行銷宣導失智症防治，提升市民對失智症認知及預防	媒體露出4則/年	衛生局
3.1-2a 運用多元管道倡導心理健康識能	3.1-2 強化民眾的心理健康識能			12場/年	衛生局	241.67%	3.1-8a 運用多元管道倡導心理健康識能：利用講座宣導、網站、臉書、電台、報紙、公車站、跑馬燈等多重方式；好心情臉書109年點閱瀏覽觸及1,327,463人次
3.1-2b 辦理憂鬱症宣導							3.1-8b 辦理憂鬱症防治暨珍愛生命守門人心理健康活動辦理27場，計2,010人次參加
3.1-2c 辦理憂鬱症篩檢							3.1-8c 推廣民眾利用心情溫度計(BSRS量表)，並宣導民眾下載APP使用，另辦理長者憂鬱症篩檢22,639人次
3.1-2d 辦理憂鬱症相關人員教育訓練		3.1-8d 辦理憂鬱症相關人員教育訓練：辦理「公部門心理健康促進與自殺通報及關懷自治條例說明會暨珍愛生命守門人種子培訓」2場次，課程訓練136人，課程滿意度91%，平均測驗分數提升1.5分左右					
3.2 主動提供諮詢民眾可改變之危險因子並進行介入	3.2-1a 辦理醫事人員失智症防治教育訓練	3.2-1 培訓醫療專業人員對失智症的認知及預防並能主動提供民眾諮詢服務	2場/年	衛生局	100%	共2場，共計141人參加	
4.健全失智症診斷、治療、照護網絡	4.1 強化失智症照護服務體系	4.1-1a 發展失智共照指引手冊	4.1-1 失智症診斷比率	≥70%	社會局	83.51%	失智症確診人數14,576/失智症推估人數24,934=58.46%
		4.1-1b 結合社區長照據點宣導協助疑似失智者接受診斷之流程					
		4.1-1c 推動失智照護服務計畫					
		4.1-2a 推動失智照護服務計畫	4.1-2 失智者獲得個管服務比率	≥80%	社會局	98.3%	本市已布建6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109年共照中心收案截至12月(確診人數4,661/總個管人數4,688+疑似52人)*100%=98.3%
		4.1-3a 彙整失智者使用長照服務資料	4.1-3 失智者獲得長照服務比率	40%	社會局	47.8%	經衛生福利部失智照護服務管理系統查詢，截至109年12月31日，本市系統個案數共8,761人，其中4,188人使用長照服務，比率為47.8%
	4.1-4a 辦理安寧緩和醫療條例之宣導活動	4.1-5 提升失智症病人及其家屬對安寧緩和的認知	12場 109年納入	衛生局	108.3%	1. 本局執行「109年病人自主權利及安寧緩和宣導計畫」，結合醫療機構共計辦理13場次安寧緩和及宣導活動及教育訓練，宣導人數為1782人，完成4,347份安寧緩和註記	
	4.1-4b 安寧療護管理列入醫院品質與評鑑					2. 109年醫院評鑑條文(2.3.15)已納入安寧照護服務項目「對有安寧緩和及醫療需要的病人，有適當之專業團隊，提供多元化、高品質的安寧照護服務。」	
	4.2 發展及強化社區型照護體系與流程	4.2-1a 佈建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及失智症社區服務據點	4.2-1 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數/失智症社區服務據點數	6/40	社會局	100%	本市已布建6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40點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4.2-2a 佈建失智型與混合型日間照顧服務/團體家屋/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4.2-2 提高失智社區照顧資源家數含失智型與混合型日間照顧服務/團體家屋/小規模多機能	51/1/8	社會局	100%	本市辦理日間照顧服務，共計55間日照中心(7間失智型日照、48家混合型日照)，1家團體家屋，11家小規模多機能。
		4.3-1a 訂定失智照顧專業人員培訓課程	4.3-1 從事長照服務之醫事人員及照顧服務員完成失智症相關訓練之比率	≥50%	社會局	75.97%	本市共委託6家失智共同中心辦理失智照顧人才培訓，對象包括據點內之服務人員及其他醫事人員、照顧服務人員等。
4.3-1b 建置專業人員登錄管理系統		截至109年12月31日，完成失智專業人員8小時課程訓練與失智照顧服務員20小時課程訓練共計6,368人/本市109年從事長照服務之醫事人員及照顧服務員共計8,382人=75.97%					
4.3-1c 建立失智症照顧人才培訓制度，培訓對象包含醫事專業人員、照顧服務人員							
4.3-1d 推展失智症照顧人才培訓制度	4.3-2a 開發失智症照護技巧相關宣導教材	4.3-2 提升外籍家庭看護工對失智症照護及友善的認知	1件/年	社會局	700%	共7件：1-認識失智症、2-預防失智快行動、3-失智症十大警訊、4-失智症居安設計、5-失智症診療手冊、6-友善社區在厝邊 守護失智一起來、7-失智症運動指引手冊	
	4.3-2b 辦理外籍家庭看護的失智症照護及友善教育訓練	2場	勞工局	100%	共2場，共計12人		
4.4 提升失智者與家庭知情同意、與自主醫療照護選擇、與預立醫囑與決定之認知	4.4-1a 辦理病人自主權利法宣導活動	4.4-1 失智者與家庭對病人自主權利法的認識	12場	衛生局	300%	本局執行「109年病人自主權利及安寧緩和及宣導計畫」，結合醫療機構共計辦理36場次病人自主權利法宣導活動及教育訓練，宣導人數為2,152人，完成509份預立醫療決定。	
5.普及對失智家庭照顧者的支持協助	5.1 提升失智家庭照顧者的能力	5.1-1a 辦理失智家屬照護技巧培訓課程	5.1-1 失智家屬照護技巧培訓課程場次	10場/年	社會局	100%	本市6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辦理失智家屬照護技巧培訓課程，共計辦理10場次，服務414人次。
	5.2 普及失智家庭照顧者多元支持服務，降低失智家庭照顧者負荷壓力	5.2-1a 失智症照顧人才培訓制度，應包含辨識與降低失智家庭照顧者壓力之訓練	5.2-1 辦理家屬支持性團體場次處	5場/年 6場/年	社會局	100%	1. 本市6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辦理失智症照顧人才培訓5場，服務450人次。 2. 本市40家失智社區服務據點辦理家屬支持性團體課程，共計辦理6場次，服務583人次。
		5.2-1b 於失智社區服務據點辦理家屬支持性團體。	5.3-1 失智家庭照顧者獲得支持之家庭數	3個/年	社會局	100%	由本市失智共同照護中心與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提供失智家庭照顧者負荷處遇與治療、家庭照顧者諮商協談服務，完成3個家庭照顧者支持活動。
		5.3-1a 失智症家庭心理健康促進與自傷行為防治政策之規劃與推動					
5.3-1b 提供失智家庭照顧者負荷處遇與治療							

策略	行動方案	工作項目	衡量指標	預期效益 (目標值)	主責單位	109年執行進度 (%)	109年執行成果
		5.3-1c 提供失智家庭照顧者諮商協談服務					
6.建置失智症資訊蒐集與分析平台	6.1 運用臺南市失智症個案管理系統進行確診案之建檔及管理	6.1-1a 由臺南市失智共同照護中心鍵入新確診案於失智症個案管理系統	6.1-1 新確診案之鍵入完成率	>90%	社會局	100%	本市共同照護中心鍵入新確診案於失智症個案管理系統，至109年12月新確診個案數1,535人，完成率達100%
7.推動失智症之研究與創新發展	7.1 發展失智症創新服務	7.1-1a 邀請失智症服務單位、學術研究機構參與創新議題	7.1-1 創新議題數	1件/年	各局處	800%	共計8件
	7.2 發展失智症智慧醫療及照護服務之相關科技及產業	7.2-1a 規劃及鼓勵失智症創新醫療與照護之科技及產業開發	7.2-1 失智症創新醫療與照護之科技及產業開發數	1件/年	經發局	0%	

註 4.7.1-1a 邀請失智症服務單位、學術研究機構參與創新議題之推動成果

- 經發局鼓勵本市廠商投入相關產品之開發，其中有開發產品廠商，例如：輔導本市生技廠商「保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度進行循環經濟扭轉豆渣之加值化機能性食品開發，使用生物技術將豆製品的廢棄物「豆渣」，透過加值化的製程，研發出具高膳食纖維、高蛋白、高鈣之「呷嘉鬆」香鬆產品並於109年上市販售。依據國內外科學研究指出，豆渣內富含「大豆卵磷脂」，有助於修復受損的腦細胞，進而促進腦神經的訊息傳遞，對於預防失智有正面的幫助。
- 觀光旅遊局：於「台南旅遊網」增加多條『無障礙旅遊』路線規劃，值得鼓勵高齡者外出旅遊以預防失智症。未來辦理公廁整修時，將男、女與無障礙廁所標示清楚顯示或放大、或增加地板防滑條、色彩區分等功能，讓失智症者增加空間辨識感。除此外，將繼續盤點逐年改善項目與創新議題。
- 工務局：為服務行動不便之族群（其中包含高齡人口、身心障礙人士以及失智症患者等），本局定期邀請各身心障礙協會代表召開會議，研議並推動本市無障礙生活環境。
- 社會局：本市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林澄輝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和統一超商7-ELEVEN和善門市合作「幾點了咖啡館計畫」，為臺南市首家「幾點了咖啡館」，也是全台第12家。咖啡館坐落於中西區和善門市。
- 交通局：鼓勵市區客運業者邀請失智症相關服務單位或機構，將認識失智症與因應作為納入駕駛長教育訓練課程，以友善服務失智症乘客。共計3家客運業者加入失智友善組織。
- 衛生局：108年於永康區推動失智友善社區，109年持續推動，並於中西區推動失智友善社區，設置失智友善館(中華里活動中心、烏竹里社區發展協會)，藉由不定期辦理失智症相關活動，邀請失智長者擔任志工，運用長者原有技能擔任課程講師。邀請長者生活圈之各單位加入失智友善組織及失智友善天使，建構失智友善網絡。
- 消防局：結合本局第一線EMT人員執行緊急傷病患救護勤務，舉辦如何識別失智症徵狀課程，以利救護勤務執行。
- 財政稅務局：由志工擔任關懷人員，於第一線面對民眾時，針對疑似失智症患者能依據「看問留撥」SOP給予協助。

● 2020年失智防治行動計畫「2025失智友善台灣777」之辦理情形

- 失智症診斷比率：58.46%
- 失智家庭照顧者獲得支持之比率：61.82%
- 民眾對失智有正確認識及友善態度：5.07%